



成人高等教育学习指导书

WENYIXUE JIAOCHENG
XUEXI ZHIDAO

文艺学教程学习指导

◎ 张利群 主编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成人高等教育学习指导书

文艺学教程学习指导

广西课程教材发展中心组编

主 编 张利群

编写人员 张利群 王朝元 廖国伟

徐秋明 杨丁友 黄芸芳

危 磊 唐迎欣 张西宁

陆以宏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艺学教程学习指导 / 张利群主编. —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4

成人高等教育学习指导书

ISBN 7-5633-5285-6

I. 文… II. 张… III. 文艺学—成人教育: 高等教育—教学参考资料 IV. I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3052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 541004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肖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漓江印刷厂印刷

(广西桂林市西清路 9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开本: 720 mm × 960 mm 1/16

印张: 8.75 字数: 160 千字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2 000 册 定价: 11.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绪论	1
第一章 文学本质论	3
第二章 文学的特征	16
第三章 文学的发展	23
第四章 作品构成论	32
第五章 文学体裁论	49
第六章 创作活动论	60
第七章 文学典型论	73
第八章 文学思潮论	89
第九章 文学欣赏论	100
第十章 文学批评论	114
综合测试题及答案	128
阅读参考书目	132
后 记	133

绪论

一、学习目的和要求

目的:从整体上把握文学理论的性质、功能、价值、基本框架和大体内容,更好地明确文学概论课程的教学目的和自学目的,把握该课程所必须掌握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从而明确该课程在汉语言文学专业课程体系中的位置和地位,使学习更有自觉性、目的性和实效性。

要求:第一,必须学会从整体上、宏观上把握文学理论和文学概论课程的性质和内容。第二,必须注重理论联系实际,注重从文学实践、文学作品出发去把握理论。第三,必须注重对该门课程的学习方法的选择,注重培养理论素质,提高理论水平,增强运用理论来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从而达到素质教育和创新教育的目的。

二、知识点简析

1. 文学概论课程的性质。

文学概论课是高校汉语言文学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又是一门理论课程。它既是高校的文学课程的基础课,又是文学课程的指导课。

2. 文学理论的学科定位。

文学理论属于文艺学学科,文艺学一般包括三个组成部分:文学理论、文学史和文学批评。

3. 文学理论的框架。

文学理论体系大体划分为四个构成部分:①文学本质论,包括文学本质、特征、起源和发展;②文学作品论,包括文学作品的内容与形式构成、文学体裁;③作家论(文学创作论),包括创作活动、文学典型、创作思潮;④文学接受论,包括文学欣赏和文学批评。

三、重点难点提示

重点:理解文学理论课程的性质、文艺学的三大构成和文学理论体系的大体框架。

难点:理解文学理论体系的框架结构。

四、名词解释

1. 文艺学:文艺学(又称文学)指以古今中外广泛多样的文学现象作为研究对象的——门学问和学科。一般包括文学理论、文学史和文学批评三个组成部分。

2. 文学概论:指专门研究文学理论的一门课程,又称为文学理论、文学基本原理、文艺学原理等。

3. 文艺学构成:文艺学应包括文学理论、文学史和文学批评三项内容。它们的关系主要是:①文学理论是对文学史和文学批评的指导,文学研究必须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和理论方法。无论是研究文学史还是进行文学批评,都应当用文学理论进行指导。②文学史和文学批评都能给文学理论的建设和发展提供材料和实践经验,使文学理论既能在实践中形成,又能经实践检验,更能在实践中提高。③文学史和文学批评分别从纵向、横向,即从历时性和共时性两个维度对文学进行研究,它们本身构成对文学的微观和个案的研究,并通过文学理论获得升华,并促进文学理论的发展。

第一章

文学本质论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目的:了解和掌握文学为什么是一种意识形态,为什么是一种特殊的意识形态;文学与同属于意识形态的政治、哲学、宗教、道德的异同;文学作为一种审美意识形态,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以及所具有的社会功能和审美功能;作为艺术表述媒介之一的语言与其他艺术媒介有什么不同,能结合实例说明语言艺术传达的间接性、丰富性、流动性和思想性。

要求:明确文学活动的五个基本要素和文学的概念。

二、知识点简析

1. 本质。

通常指“本质属性”,有时也指“本质联系”。本质属性,指某类对象的决定性的特有属性。如“思维”、“创造生产工具的能力”等是人的本质属性。本质联系,同非本质联系相对,指事物内部本性或本质属性所规定,对事物发展的基本过程和趋向起着主要的、决定性的影响作用。辩证法要求人们从事物的普遍联系中区分出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以获得对事物的比较全面、深刻的认识。

2. 意识。

意识是高度完善、高度有组织的特殊物质——人脑的机能,是人所特有的对客观现实的反映。对物质来说,意识是第二性的。意识不仅是自然的产物,而且也是社会的产物。“意识从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自从阶级社会产生以来,人们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着、斗争着,因此,反映社会现象的各种意识形态都有阶级性,即为一定的阶级利益服务。意识对物质的反映是能动的。意识使人能够用从客观现实中引出的概念、思想、计划等来指导自己的行动,使行动具有目的性、方向性和预见性,因而意识能反过来对物质发展进程起巨大的促进或阻碍作用。

3. 意识形态。

意识形态亦称“社会意识形态”、“观念形态”,指作为社会的观念(或思想)的上层建筑,有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各种形式。一定的意识形态是一定的社

会存在的反映,每种意识形态以各自的特殊形式、从不同的角度反映社会生活,并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意识形态具有相对独立性:它对社会的发展起着巨大的能动作用(促进或阻碍作用);它有着自身的发展规律,具有历史继承性;它的发展变化与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不完全是同步的,而是或前或后与社会存在的发展保持动态的对应关系,它的发展同经济发展水平并不总是平衡的,有时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在思想领域会超过当时经济发达的国家;社会意识形态的各种形式之间是互相作用、互相影响的。自从阶级产生以来,社会意识就具有阶级性,它为一定的阶级服务。代表先进阶级利益的社会意识对社会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代表反动阶级利益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而先进的社会意识是在同旧的社会意识的斗争中产生和发展的。

4. 哲学。

社会意识形态之一,关于世界观的学说。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自然界、社会和思维)的根本观点的体系,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是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的根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

5. 宗教。

社会意识形态之一。相信并崇拜超自然的神灵,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歪曲、虚幻的反映。宗教产生在史前社会的后期。宗教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演进:由拜物教到多神教,最后又有一神教;由氏族图腾崇拜到民族神和民族宗教,最后又出现了世界性的宗教。目前主要的世界性宗教有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等;有些国家还保存着民族宗教,如日本的神道教、印度的印度教等;某些地区仍然存在原始宗教,如萨满教等。

6. 道德。

道德是一定社会或阶级通过各种形式的教育和社会舆论的力量,使人们逐渐形成一定的信念、习惯、传统来调整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道德是在人们的社会实践中,为了调整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保障社会生活的正常秩序而产生的。道德由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并为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服务。它具有历史性,其发展状况受一定的物质生活条件制约。

7. 话语。

在一定的社会生活实践中,人们相互之间借助语言来进行沟通和联系的具体活动行为,即话语。文学作为一种语言活动,具体地表现为特定的说话人与听话人,通过文本在一定的语境中所进行的交流和沟通行为。文学作为话语,包括说话人、听话人、文本、沟通行为及语境等基本要素。

三、重点难点提示

1. 文学在社会结构中的位置关系。

文学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形式,它的本质规定性和所具有的功能作用,都是由其在整个社会结构中的特定位置所决定的。因此,要理清文学在社会结构中的位置关系。社会结构是指人类社会生活过程的各种要素和各个方面的总和所构成的总体关系。社会结构由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个基本层面构成。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文学,是一定社会的上层建筑之一,它同其他意识形态一样,被一定社会经济基础所决定,反过来又作用于一定社会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指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与一定社会物质生产力发展程度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所构成的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现实物质基础。上层建筑就是在一定社会经济基础之上,为适应这一基础而产生的政治、法律、哲学、道德、宗教和艺术等观点,以及为适应这些观点而建立起来的政治、法律等制度的总和。上层建筑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特定社会所实行的政治、法律制度;二是社会意识形态,如哲学、宗教、文学及各部门艺术等。在社会结构中经济基础是最终的决定力量,它制约着各种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受制于经济基础,同时对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在上层建筑中,政治和法律制度是最基本的层次,而社会意识形态相对于政治和法律制度而言,与经济基础的距离要远一些。由此,决定了文学在社会结构中处于这样一个特殊位置:

文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最终决定于经济基础,但与经济基础的关系并不是直接的,而是间接的。它需通过与上层建筑中的政治、法律制度发生直接作用而间接地受到经济基础的根本性作用。文学又是一种特殊的意识形态,它以其特殊的审美性质而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较之其他意识形态,它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保持更远的距离。因此,文学同其他一般意识形态一样,最终决定于经济基础,但又与其他意识形态不同,它具有特殊的审美风貌,属于审美社会意识形态。换言之,文学作为社会意识形态之一,它同其他社会意识形态如政治、法律、哲学、道德、宗教等观点观念一样,都是一定社会经济基础的反映,都被一定社会经济基础所决定。但是,文学作为一种审美意识形态,在形态特征、功能作用上又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不同,具有自己的特点(以形象反映生活、表达思想),呈现出某些特殊性。

2. 文学的审美意识形态性。

从文学在社会结构中所处的位置看,文学属于上层建筑。在上层建筑中,文学又分属于社会意识形态层次。社会意识形态除文学外还包括哲学、道德、宗教及各种艺术等。在各种社会意识形态因素中,文学等艺术与其他意识形态形式具有本质区别。文学与其他非审美意识形态的本质不同,就在于文学是一种审美活动和审美形式。文学不仅仅是一般的意识形态,还是一种特殊的审美意识形态。根据文学的审美意

识形态性,可将文学从宗教、道德、哲学、政治等非审美意识形态中区别开来。一般意识形态是文学所具有的普遍性、共同性,审美意识形态则是文学所具有的特殊性。

文学的审美意识形态性质,表现在审美创造主体、审美客体对象、审美作品本体和读者审美欣赏四个方面。

首先,文学是作家审美意识的表现形态,是人类对美不断追求、不断创造的产物。作家进行审美创造,必然会在无意识之中依照个人的审美理想去审视和观照生活,去改造生活,使生活变形和升华,而不是被动地模仿和抄袭照搬客观现实。任何艺术作品,都必然会带有其独特的主观审美意识形态的痕迹与印记。任何文学作品都是审美创造主体根据特定的审美目的,按照审美创造的规律所进行的一种审美创造的自我表现形式。其次,作家进行审美创造和加以审美体验的客观对象是客观存在的社会现实生活。客观的社会现实生活要想进入文学创作的范畴,就必然要经过作家的审美体验、过滤与选择。作家在其作品中所表现的东西,只能是他曾体验、感受和思考过的现实生活。在文学创造的审美反映中,审美主体与审美客体之间是一种双向建构关系。在主客体双方相互渗透交流建构的过程中,处于主导地位的是主体向客体的渗透。主体向客体渗透的方式主要有移情、通感、变形和物化等。审美反映本质上是一种主客体的相互建构活动,是一种客观心灵化和心灵客观化的互动过程。再次,审美创造的结果是作家审美理想的物化形态。作家所塑造的艺术形象与现实本身已具有本质的区别,是创造主体审美体验的形式化,是其审美理想的物化结晶。文学作品的创造是作家对社会生活的高度浓缩和提炼的结果,其中凝聚着作家的审美理想和审美追求。文学艺术是主观和客观的统一,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是共性与个性的统一。最后,读者的审美欣赏和接受目的是产生审美情感愉悦。这个问题,也是文学作品的社会功能问题。文学的功能包含认识功能、教育功能和审美功能等。在具体的作品中,这些功能要素是相互渗透、相互依存和相互制约的,它们作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共存于作品之中。文学的功能因素是一个以审美为核心的有机整体,其他的功能只有在审美中介的作用下才能发挥作用。文学最主要的功能就是满足读者的审美欣赏和审美愉悦需求。任何文学作品不经过读者的接受与欣赏都不可能产生审美愉悦作用,其他功能也就不可能发挥出来。

3. 文学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

文学作为社会意识形态最终决定于经济基础的同时,又与政治等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相互影响、相互渗透。

文学离不开政治,但不等同于政治。从社会结构的角度而言,政治与经济基础的距离很近,文学则与经济基础距离较远。当社会经济基础发生变革时,政治、法律等必然会随之发生改变,而文学等其他社会意识形态受经济基础影响所发生的变化要迟缓得多。文学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它借助语言塑造生动的艺术形象或某种情境,反映特定的现实生活关系,通过审美作用使人的思想情感发生潜移默化的变

化,使灵魂得到净化和升华。文学与政治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影响。政治对文学有着较为直接的决定性影响。在上层建筑诸意识形态的相互关系中,政治处于主导地位。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最集中地代表了特定阶级的利益与要求,因此,文学反映并作用于经济基础,往往要经过政治这个中间环节,要受政治的影响。在整个上层建筑意识形态的相互关联、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中,政治是核心,是主导,是起决定作用的东西。

文学与哲学都是人类对客观世界认识的表现形式。文学和哲学既表现为各自不同的特征,又具有一定的共同性。文学与哲学所认识研究和表现的对象相同。都以现实生活为对象,它们以不同的方式探索人类存在的终极价值。文学与哲学之间具有本质的区别。哲学对客观社会现实的反映,其目的在于认识现实和把握现实,力求真实地掌握世界发展的客观规律,将直观和表象加工升华为概念、范畴,并进行理性推理,获得对客观世界的真理性认识。哲学的成果形式是人的思想的物化形态,表现为一定的概念体系。而文学是借助人对客观自然和社会的情感体验、感受与评价,是人类情绪和情感的物化形态。文学作品中也渗透着认识和理性因素,也具有概念和推理。但是,这些概念和推理并不形成一个理论体系,其认识因素和理性认识成分是与作品所塑造的审美意象和形象融为一体的东西,已被情感化、诗意化、审美化了。文学与哲学是在不断的相互影响、渗透和交融中发展的。文学不可能不受到一定哲学思想的影响,但反过来也会对人们的哲学思想发生一定的影响。

道德是—定社会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的关系的行为规范和准则,属于社会价值范畴。表现特定现实生活关系的文学必然与道德发生联系。文学在宣传社会伦理观念、影响社会道德面貌方面具有重要作用。文学与道德的区别在于:文学是情感性的,道德是理智性的;文学是个体性的,道德是公共性的;文学表达具有内在性,道德影响则是外部性的。道德分为消极性的和积极性的两种。文学应该批评前者,褒扬后者,发挥其积极的社会功能,促进社会向前发展。

文学与宗教具有很多共同之处。文学和宗教都是较为远离经济基础的社会意识形态形式,都对社会前途、人类命运及人生意义抱有坚定的信念并希望达到理想目标;两者都是人类主体对客观世界、社会生活的情绪和情感的体验的意识形态性表达;在表现方式上都具有直观性、想象性、幻想性和形象性等特征,对社会本质的概括和对教义的宣扬并不是像哲学理论那样以抽象的概念体系来表达和描述。文学与宗教又有明显的区别。文学是人类主体对客观世界的审美活动方式,是一种审美意识形态的文化生产。文学以主体对现实世界的真实感受为基础,借助审美情感体验社会生活,发现世界所存在的美的现象和事物。宗教是建立在对世界的颠倒认识和虚幻的唯心主义臆想基础之上的意识形式,它以虔诚的情感教导人们去祈求彼岸世界的幸福,它通过对神和终极世界的追寻与歌颂,使人忘却诗意的现实世界,否定人的自身价值,最终把人类引向迷途。文学是积极的、向上的,宗教则是人的本质的异化

表现形式,本质上是反人性反审美的。文学与宗教既相互区别,又相互影响、渗透。文学中的许多主题、意象来自宗教,而宗教也大多利用文学形式来传播教义。从历史上看,这两种意识形态往往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四、名词解释

1. 语言:语言是以语音为物质外壳,以语词为建筑材料,以语法为结构规则而构成的符号体系。它是人类进行思想交流、传播信息和表达精神文化的工具。语言产生在人们要求一致行动的劳动中,并逐渐成为人们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语言和人们的意识、思维紧密联系。意识和思维离不开语言,甚至人在默想时也与语言分不开。语言是思维的物质外壳,它表达思想所反映的事物。人对事物的认识、思维的概括活动都得借助语言来实现。人们借助语言传播、交流、保存和传递精神文化的成果,使这些成果成为人类的共同财富。语言没有阶级性,它为各阶级服务。语言的发展有其规律性,各种语言的相互交流、相互吸收,促进了语言的丰富发展。文字的发明和应用是语言发展中的重大飞跃,使语言发挥了更大的社会作用,成为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原因之一。

2. 审美活动:指人所进行的一切审美创造和审美欣赏的实践活动。审美活动表现在各种不同的活动形式中。在变革自然、改造对象世界的物质生产中,人不仅创造有用的物品,满足自己的实际需要,也按照美的规律进行创造,使物品成为美的东西,从而赋予物质生产活动本身和活动结果审美价值。审美活动的内容、倾向性和形式取决于人们的社会生活条件。

3. 造型艺术:运用一定的物质材料,借助于线条色彩和体积等艺术手段,塑造出人们可以直接感受到的艺术形象的一种艺术形式,如绘画、雕塑等。

4. 语言艺术:以语言和它的书写符号——文字为物质手段,构成一种表象和想象的形象,从而反映现实生活、表现审美感受的艺术样式,即文学。与其他艺术样式相比较,语言艺术有明显的特征。首先,它反映的形象无法直接看到,读者只能在它的中介——语言的引导下,通过思维的捕捉与想象,才能在思想意识中再现。所以语言艺术具有间接造型的特点。其次,语言艺术反映现实生活可以不受时间、空间的限制,它可以采取多种手法,多方面地展示广阔而复杂的社会生活。反映社会生活的容量较大,是语言艺术的另一特征。

5. 文学:文学是以语言为媒介,将一定的社会生活变形、加工、改造和升华创造成为某种艺术形象或情境,表达主体思想情感的一种审美意识形态话语活动。

五、思考练习题解答

1. 概念理解

造型艺术:运用一定的物质材料,借助于线条色彩和体积等艺术手段,塑造出人们可以直接感受到的艺术形象的一种艺术形式,如绘画、雕塑等。

文学:以语言为媒介,将一定的社会生活变形、加工、改造和升华创造成为某种艺术形象或情境,表达主体思想情感的一种审美意识形态话语活动。

2. 为什么说文学是一种审美意识形态?

(参见本章“重点难点提示”)

3. 试述文学与宗教之间的关系。

文学与宗教具有很多共同之处。①文学和宗教都是较为远离经济基础的社会意识形态形式,都对社会前途、人类命运及人生意义抱有坚定的信念并希望达到理想目标。②两者都是人类主体对客观世界、社会生活的情绪和情感的体验的意识形态性表达。③它们在表现方式上都具有直观性、想象性、幻想性和形象性等特征,对社会本质的概括和对教义的宣扬并不像哲学理论那样以抽象的概念体系来表达和描述。

文学并不是宗教,两者具有明显的区别。文学是人类主体对客观世界的审美活动方式,是一种审美意识形态的文化生产。文学以主体对现实世界的真实感受为基础,借助审美情感体验社会生活,发现世界所存在的美的现象和事物,以特定的媒介方式,创造出审美的形象世界或优美情境,让读者接受时受到美的陶冶。文学作品以关心人、热爱人为旨归,以揭示人的丰富性、弘扬人的生存价值为目标,使人透过生动形象的审美世界,进而发现世界、认识世界和回归世界。宗教则与文学不同,它是建立在对世界的颠倒认识和虚幻的唯心主义臆想基础之上的意识形式。它以虔诚的情感教导人们去祈求彼岸世界的幸福,它通过对神和终极世界的追寻和歌颂,使人忘却诗意的现实世界,否定人的自身价值,最终把人类引向迷途。文学对现实生活而言,是积极的、向上的,是要人们亲近现实生活,热爱现实生活;宗教则鄙弃现实生活,是人的本质的异化表现形式,其在本质上是反人性、反审美的。

文学与宗教既相互区别,又相互影响、渗透。文学中的许多主题、意象来自宗教,而宗教也大多利用文学形式来传播教义,这两种意识形态往往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如《圣经》里充满了诗情画意,“荷马史诗”则处处宣扬宗教教义。在原始图腾、洞穴绘画、宗教仪式和神话传说中,宗教成分和艺术因素大多是奇妙地糅合的。再如我国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志怪小说描写鬼神故事,明显地反映了宗教对它的影响。中世纪欧洲,耶稣基督教在当时社会起着重要作用,它对社会、对文学的影响,不仅表现在教会利用文学形式来宣传教义,直接为中世纪的封建统治服务,而且也影响着其他文学艺术的发展和变化。如意大利著名作家但丁的《神曲》,它的宗教性的内容和题材——

描写作品主人公历经地狱、净界、天堂的所见所闻、所遭所遇的情景和过程,也鲜明地反映了当时宗教对它的影响。

4. 简述文学的社会功能和审美功能。

文学在社会生活中的反馈作用,也就是它的社会功能。文学的社会功能是多方面的:认识价值、思想教育作用、美育与娱乐意义。

文学作为社会生活的一种反映具有认识价值,能够帮助读者认识历史的和现实的社会生活,提高人们认识生活的能力。例如从杜甫的《石壕吏》中,我们能够看到唐天宝年间人民遭受的战乱之苦,形象地认识到封建官吏的残暴和劳动人民的苦难,认识到那个时代尖锐的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文学的认识价值具有任何社会科学都不能及的全面性与丰富性。从文学作品中,我们能够看到政治与经济、道德与宗教、物质与精神、行为与心理等种种社会生活现象,看到它们存在的感性形式、内部联系及发展轨迹。如《红楼梦》中,我国封建社会由盛而衰的历史时期的社会风貌与习俗、政治现象与经济现象、各个阶级和阶层的相互关系与心理状态、生产力发展水平与伦理观念、生活现状及其运动的趋向等,都有丰富而生动的反映,它因而被誉为中国封建社会的一部百科全书。

文学的思想教育作用,指文学作品对读者的思想、行为产生的影响效力。文学对社会生活的反映不是纯客观的,它寄寓着作家对生活的评价和一定的社会理想,作者对社会生活的评价和态度。文学的教育作用是多方面的,它影响着人们的生活态度、社会思想、政治立场、道德理想、宗教意识以及其他思想观念。凡能真实反映并能正确评价生活的作品,都具有一定的教育意义。有些杰出的作品甚至能影响一代人的成长。如奥斯特洛夫斯基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罗广斌和杨益言的《红岩》、杨沫的《青春之歌》等。

文学的美育意义和娱乐意义主要通过文学的审美功能来体现。文学具有审美性,它按照一定的审美观点和审美理想,去反映生活和创造形象,因而它能使读者获得美感。美育意义更为注重在精神领域里增进人们对美的事物与美的情趣的追求,提高人们对美的感受力。人类对美的观念和美的感受力是在长期的审美实践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因而它带有很大程度上的社会共同性,即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阶级存在着相同的审美情趣与审美标准,如对自然风光的爱好,对健美、勇敢、智慧、进取的赞赏,对丑陋、怯懦、愚笨、颓唐的鄙弃,等等。因此,不同时代不同阶级的文学作品,其政治与伦理观念可能是对立的,但是它们的审美价值却可能具有一致性。

文学的娱乐意义是它的美育意义的伴随物。一部作品能使读者得到美的享受和精神上的愉悦,同时它就能使读者得到娱乐和休息。文学作品愈是能帮助人们深刻地认识生活,人们就愈是乐于接受其流露出来的思想观点。文学的思想教育意义对它的认识价值有着一定的制约作用,同时,文学的美育作用与娱乐作用也受其思想倾向的深刻影响。尽管审美娱乐活动同思想教育活动不是一回事,但它们之间并不是

绝缘的。思想教育意义与认识价值虽然是文学的重要功能,但是读者阅读作品大多不是为了受教育或通过作品去认识生活,而是出于欣赏和娱乐的需要。文学的美感和娱乐性质又是实现其认识和思想教育作用的独特的的重要途径。这种途径叫作“寓教于乐”。文学的几种功能是不可分割的有机统一整体,我们应该辩证地认识和发挥文学的社会功能和审美功能。

5. 艺术可分为几类? 简要举例说明语言艺术的特征。

根据不同艺术门类塑造形象的方式和使用材料的不同,艺术可分为四大类:造型艺术、表演艺术、语言艺术和综合艺术。文学是语言的艺术,其媒介和物质载体是语言或文字。借助于文字媒介,作者在文学作品中创造出一个生动而形象的想象性的艺术世界,并借助这个艺术世界再现一定的社会生活,表达自己的审美感受和审美意识。语言艺术的特征具体表现为:

(1) 艺术传达的间接性。文学的艺术传达方式是艺术形象,其媒介是语言符号。文学艺术借助语言塑造形象进行艺术传达,并不是直接的,而具有间接性。用语言塑造的文学形象,不能直接作用于人们的感官。只有读者对某种语言所表示所象征的意义加以了解掌握时,才能真正感受和理解这种语言所塑造的艺术形象。文学形象是间接形象。文学作为语言艺术,语言的上述特征决定了文学的艺术传达的间接性。

(2) 社会概括的丰富性。语言艺术能多方面地展示社会生活,极具社会概括的丰富性。首先,文学反映生活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可以一时一地一事,也可以东西南北、思接千古、纵横天下;可以一人一情一景,也可以三教九流、头绪纷繁、场面宏大;可以穷尽生活的细枝末节,也可以追逐历史的大流;可以面对自然风光流连忘返,也可以面对人生征途深沉思索。其次,文学不仅能够有人物的对话、行动、表情、姿态及其周围环境的刻画、描写中去透视人物的内心世界,而且能够以语言为手段去直接描写、剖析人物的心理状态、思想感情乃至潜意识活动。

(3) 内容表达的流动性。文学艺术的表达媒介是语言,在想象、虚构、艺术表达及其表现形式等方面,文学创造具有较大的自由度和随意性,在时间的表达上,无论是物理时间的流逝和置换,还是心理时间的流转和倒置,都具有流动性特征。文学作品内容的表达,无论是“上下五千年”的历时性描述,还是议论抒情、写景状物,可以“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的随意纵横,可以“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地挥洒自如。如《诗经·采薇》:“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短短四句,就透过对时间久远的流动过程的揭示,将一个历尽沧桑的征人复杂的内心感受借助具体景物淋漓尽致地描绘出来。

(4) 思想蕴含的深刻性。文学是作家主观思想情感表现的结果,是客观再现和主观表现的统一,都蕴含着一定的思想内容。文学既可以反映广阔的社会生活,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作者又可以在作品中借助叙述人的身份,对其所描写的社会生活现象进行主观的分析与评价,表达自己的所思所想,能够深刻细腻地传达思想感情,较为全面系统地表达作者的思想观点。文学既可以通过语言塑造形象,以形象符号传情达意,使

一些难以言说或不可言说的情感、思想观点具化为一定的形象或情境来加以表达,又可以直接利用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这一特点,广阔而深刻地展现思维活动过程,传达那些只能借助语言才能确切表达的思想认识,极大地丰富文学对思想感情的表现,使其在某种程度上克服了其他艺术不利于表达思想认识的局限,成为理性色彩最浓、思想性最强的艺术。

6. 如何理解文学作为一种意识形态话语活动?

任何社会意识形态都必然表现为话语形态。文学作为一种审美性的社会意识形态,作为语言艺术,实际上是指在一定的社会生活中所进行的听、说、读、写、思等语言活动及其物化形态——文学产品。这种具体的语言活动及产品,我们简要称之为话语。文学作为一般意识形态,是一种意识形态话语。在一定的社会生活实践中,人们之间借助语言来进行沟通和联系的具体话语活动行为,具体地表现为特定的说话人与受话人通过文本在一定的语境中所进行的交流和沟通行为。文学作为话语,包括说话人、受话人、文本、沟通行为及语境等几个基本要素。

说话人和受话人是话语活动的最基本要素,是话语活动的主体。体现于文本中的抒情者、叙述者和作家因素是说话人,文本的接受者、阅读者为受话人。说话人将所叙述的内容作为一种媒体信息传递给受话人,是一种交流和沟通的过程。话语活动的媒介作为特定的语言构成物即所谓的文本(也称之为本文)或话语系统。另外,话语行为的主体所进行的话语活动离不开特定的社会环境和具体语言环境。说话人和受话人发生活活动行为进行交流沟通的特定语言环境或语言场域,称为语境。对于文本而言,语境也可理解为上下文。话语一词含义广泛,包括文体、说话人、受话人、交流沟通及语境等要素。话语一词的含义与文本、言语、语言及语言系统具有质的区别。文本指供读者阅读的某种语言构成物,它只是话语活动中的基本要素之一。言语指社会生活中特定个人的语言行为,语言系统意为一定社会成员所共同使用的工具性语法结构系统和语言体系。语言是指抽象的符号体系,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交际工具。话语则既是语言系统的具体运用形态,又是语言系统和言语的表现形态。话语一词体现了文学活动的总体特征,表意性能更为贴切全面。文学作为一种社会性行为,作为一种由多种因素构成的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实践性活动,用话语一词来对其加以界定更为适合,更为准确。

六、模拟试题

(一) 填空题

1. 文学是一种特殊的_____意识形态。
2. 文学是指包括作家创作、文学作品、文学传播、_____、_____等环节在内的活动。

3. 艺术作品是艺术家审美意识的_____形态。

4. 文学的审美意识形态性质,表现在审美创造主体、____、____和____
_____四个方面。

5. 文学在社会结构中处于一个特殊的位置:一方面,文学最终决定于经济基础;
另一方面,它与经济基础的关系又是间接的、有距离的,它往往通过上层建筑中的____
____、伦理等中间环节而_____受到经济基础的支配。

6. 宗教是人的本质的异化,在本质上是_____的,因为真正的审美活动是_____
_____的确证,或者说是人的丰富潜能的_____实现。

7. 人们通常根据不同艺术门类塑造形象的方式和使用材料的不同,将艺术分为
四大类:____、____、____和_____。

8. 文学作为话语,包括____、____、____、____和_____等基
本要素。

(二)名词解释

1. 表演艺术
2. 审美活动
3. 语言
4. 语言艺术
5. 文学

(三)判断说明题

1. 对审美属性的把握是对文学功能的深层把握。
2. 文学作品只要对道德有所反映就具有积极意义。
3. 因为文学创作和文学欣赏活动都要通过个人的主动参与才可能实际地进行,
文学活动具有很强的个人色彩,所以文学不属于社会意识形态。

(四)简答题

1. 如何理解文学作为意识形态的特殊性?
2. 为什么说对审美属性的把握是对文学功能的深层把握?
3. 文学作为上层建筑为什么具有相对独立性?
4. 语言艺术具有哪些特征?

(五)分析题

举例说明文学所具有的社会作用和审美功能。

参考答案

(一)填空题

1. 审美 2. 文学欣赏 文学批评 3. 物化 4. 审美客体对象 审美作品本体